

**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 112 學年度擴增雙語實驗班專任助理甄選簡章**  
壹、依據本校112學年度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補助計畫辦理。

貳、甄選職缺職稱、名額、工作地點、出勤時間、工作內容：

一、專任助理：1名。

二、工作地點：臺中市清水區中山路90號（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）；基於工作需要，需配合到指定地點上班。

三、出勤時間：於僱用期間內，週一至週五每日8:00~17:00止，並配合國際教育跨國視訊時間或學校重大活動，以補休方式調整出勤時間。

四、工作內容：

1. 協助辦理雙語實驗班學生甄選等相關事宜。
2. 辦理雙語實驗班特色活動與國際交流事宜。
3. 協助雙語教師課程資料整理及錄製等事宜。
4. 協助處理擴增雙語計畫行政工作。
5. 其他有關雙語教學推動工作。

參、公告時間、方式：

一、時間：113年4月30日起至113年5月8日止。

二、方式：

1、在本校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cshs.tc.edu.tw>）

2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（網址：<http://www.dgpa.gov.tw>）

3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（網址：<http://www.tc.edu.tw/>）

肆、報名方式、時間、地點：

一、方式：通訊報名或親送資料。

【報名表請自行於本校網站電子公布欄下載列印，內容均不得任意變更，並請使用 A4 白色紙張列印，連同第「陸」項所列有關表件一併裝封，信封請註明應徵「擴增雙語實驗班專任助理」。】

二、時間與地點：為應甄選時程需要，報名文件需於113年5月8日下午5時前，親送或以限時掛號（郵戳為憑）寄達本校教務處（43653臺中市清水區中山路90號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伍、報名資格及條件：

一、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、26-1及28條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之一。

二、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
三、具備良好英語對話能力，擁有 CEFR B2 等級（或同等能力標準）以上等級者尤佳。

四、工作內容需具備良好體能。

五、具電腦文書處理能力者 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 等。

六、具資訊設備處理能力者，可協助國際視訊、課程攝錄影等。

七、具服務熱忱及溝通協調能力、品德操守良好。

八、能配合業務需要出差或加班。

九、具身心障礙身分者尤佳。

陸、報名時應繳附下列表件：

一、報名表一份（請詳填各項資料並黏貼照片）。

二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三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
四、身分證明文件（若無可免附）。

【以上報名表件請一律以 A4 紙張影印並依序裝訂供本校留存。】

柒、符合甄選資格者，本校將於**113年5月10日下午9時前**在本校網站公告，不合格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
捌、甄選方式：

面試：含工作經驗、服務態度、溝通協調能力等。

參加面試人員，請準備英語自我介紹、中英文簡歷各 3 份。

玖、甄選時間：

一、**113年5月14日上午09時30分前**於本校校史室報到，逾時以自動棄權論，**10：00**開始面試，於**113年5月14日中午12：00前**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錄取名單。

二、有關甄選時程或相關事項如有變動，在本校網站公告，不另行個別通知，請於寄送報名表件後，自行隨時瀏覽訊息公告。

壹拾、甄選結果：

一、錄取名單將於本校網站公告，並得擇優列候補名額若干名，在本計畫執行期間依成績高低依序遞補。

二、甄選錄取後，如發現證件不實、資格不符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壹拾壹、聘期：

本案專任助理聘期以自實際到職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為原則。

壹拾貳、待遇：

本職缺係專任助理，每月薪酬按學歷為 35,120 元（學士第 1 年）或 40,165（碩士第 1 年），享勞健保、勞退及年終獎金。

壹拾參、簡章釋疑：

對本甄選簡章如有疑義者，請於上班時間電洽本校教務處（電話：04-26222116）翟家甫主任（分機 211）。